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审阅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业务往来，是公司正常生产需要，符合公司业务特点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交易价格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我们同意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进行审议。同时，关联董事蒋建斌、蒋晓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杨轶清、应振芳、缪兰娟

2023 年 6 月 19 日